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變動

本公司注意到，今天本公司的股價及股份成交量出現上升，並謹此聲明，除本公告所述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該等上升之任何原因。

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要求刊登。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今天本公司的股價及股份成交量出現上升，並謹此聲明，除本公告所述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該等上升之任何原因。

本公司謹此知會公眾人士，本公司現正考慮建議修訂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間之本集團持續性關連交易之現有上限（「建議修訂」）。有關建議修訂之草擬公告正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審閱。本公司將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向股東披露建議修訂。

由於建議修訂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實行，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除以上所述之外，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達良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譚旭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及張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世杭先生、姚宇先生、李新炎先生、劉會勝先生、張伏生女士、*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陳學儉先生、顧林生先生、李世豪先生及劉征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小虞先生、顧福身先生及房忠昌先生。